

证券代码:300307

证券简称:慈星股份

公告编号:2013-036

## 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13年5月10日以电子邮件和书面的方式送达各位董事,会议于2013年5月15日上午10点以现场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,会议由孙平范董事长主持。会议应到董事9人,实到董事9人。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,会议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本公司《章程》及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。

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,形成如下决议:

#### 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变更审计专门委员会组成人员的议案》

公司设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(以下简称“审计委员会”),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:邱斌(主任委员)、罗杰、方国听,根据《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内部审计工作指引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、《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》,拟变更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,变更后的审计委员会组成人员为:邱斌(主任委员)、罗杰、李立军。

经表决: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#### 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制定坏账核销管理办法的议案》

为加强公司应收款项的核销管理,进一步完善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,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有效防范化解应收款项损失风险,使相应的财务报告能更全面、及时、准确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,根据财政部颁布的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及其应用指南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,公司制定了《坏账核销管理办法》。

经表决: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### 三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》

公司使用24,000,000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,按同期银行贷款基准利率6.00%计算,每年可为公司减少潜在利息支出约1,440,000元,从而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,降低财务费用,提升经营效益。为了更好地扩大公司业务,使公司经营保持顺畅并降低财务成本,公司需要补充流动资金以满足公司正常经营。

上述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(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,不直接或间接用于新股配售、申购,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、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)可以有效降低财务成本,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,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,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公司过去十二个月内未进行证券投资等高风险投资,并承诺未来十二个月内不进行证券投资、委托理财、衍生品投资、创业投资等高风险投资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经表决: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### 四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201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经表决:9票同意、0票弃权、0票反对。

特此决议。

宁波慈星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

二〇一三年五月十五日